2022年度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6**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二、收入决算表 34

三、支出决算表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和大数据应用、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承担行政权力及责任清单制度建设、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等工作，推进全市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清理、审核、动态调整市级行政权力事项。

3.指导、监督全市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工作和行政权力事项的清理、运行工作以及行政审批业务工作，监督行政效能及其投诉、举报办理情况。推进政务服务“三集中三到位”和政务服务体系建设。

4.负责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行政效能、大数据相关平台的建设及应用。

5.负责政府投资的大数据项目的审核、监督和验收，推进政府数据采集汇聚、登记管理、共享开放，推进社会数据汇聚融合、互联互通和大数据政用、民用、商用。监督管理大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和安全保障工作。

6.负责全市“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和大数据应用、管理的教育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

7.承担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市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市互联网+暨智慧巴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无纳入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485.6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52.43万元，减少32.18%。主要变动原因是发展类项目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692.9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2.90万元，占100.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725.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7.72万元，占57.60%；项目支出307.53万元，占42.4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85.68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52.43万元，下降32.18%。主要变动原因是发展类项目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5.2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5.05万元，下降28.92%。主要变动原因是发展类项目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5.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0.63万元，占89.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70万元，占3.82%；**卫生健康支出**17.64万元，占2.43%；**住房保障支出**29.27万元，占4.0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725.25万元**，**完成预算97.6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70.2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79.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2.8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28.39万元，完成预算92.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巴中市社区防疫报备系统和数据共享开放能力提升技术支撑服务合同约定验收后支付尾款。**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6.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05万元，完成预算45.45%，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8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0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9.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7.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0.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64.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9万元，完成预算96.74%，较上年增加0.65万元，增长7.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厉行节约，其费用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7万元，占86.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万元，占13.48%。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03万元，增长0.3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维护成本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7万元。主要用于业务科室开展政务服务、放管服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2万元，**完成预算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62万元，增长106.90%。主要原因是来巴开展调研和学习考察的公务接待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10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2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19万元，比2021年增加1.39万元，增长2.22%。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巴中市电子政务云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巴中市电子政务云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综述：经自评，2022年我局财政资金收支规范、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目标任务全面完成，重点项目效益成效明显，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秀。；巴中市电子政务云云资源服务采购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经自评，2022年我局采购项目财政资金收支规范、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目标任务全面完成，重点项目效益成效明显，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秀。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就业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年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基本情况
2. **机构组成。**

我局于2019年2月成立，核定行政编制13名、工勤编制2名，内设5个科室。下属1个事业单位巴中市大数据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7名，未独立核算。

**（二）机构职能**

根据“三定”规定，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主要职能有8项。一是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和大数据应用、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拟订相关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二是负责承担行政权力及责任清单制度建设、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等工作，推进全市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清理、审核、动态调整市级行政权力事项。三是指导、监督全市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工作和行政权力事项的清理、运行工作以及行政审批业务工作，监督行政效能及其投诉、举报办理情况。推进政务服务“三集中三到位”和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四是负责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行政效能、大数据相关平台的建设及应用。五是负责政府投资的大数据项目的审核、监督和验收，推进政府数据采集汇聚、登记管理、共享开放，推进社会数据汇聚融合、互联互通和大数据政用、民用、商用。监督管理大数据安全体系建设和安全保障工作。六是负责全市“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便民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和大数据应用、管理的教育培训和人才队伍建设。七是承担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市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市互联网+暨智慧巴中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八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现在编人员24名，其中公务员12名，机关工勤人员2名，事业编制人员10名（其中3人试用引进人才单列编制），由社保机构发放退休费的退休干部1人。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加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加强行政权力运行监管，积极推进“全省最优、全国一流”政务服务环境建设。开展“智慧巴中”项目审查工作，对全市信息化项目《项目建议书》《初步设计方案》进行技术审查，对运行项目进行抽查和组织验收，严格项目监管、推动集约共建、节约财政资金。推动大数据和数字经济产业良性发展，举办数字创新大赛和研究会，培养数据创新思维，营造数字创新氛围。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全年预算收入总额742.84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338.57万元，追加预算数354.33万元，上年结转49.94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收入742.84万元。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全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725.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7.72万元，项目支出307.53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我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我局行政职能运转支出，包括党建工作经费、职工体检费、乡村振兴帮扶工作经费、行政审批电子监察平台运维费、“放管服”改革经费等运转、发展类项目经费。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0.64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加强政务服务和公资源交易管理，加强行政权力运行监管，积极推进“全省最优、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建设。

2.教育支出0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7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17.6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29.27万元。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年初结转49.937万元，年末结余17.59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全年预算收入总额742.84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数338.57万元，追加预算数354.33万元，上年结转49.94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收入742.84万元。

1.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全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725.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7.72万元，项目支出307.53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我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我局行政职能运转支出，包括党建工作经费、职工体检费、乡村振兴帮扶工作经费、行政审批电子监察平台运维费、“放管服”改革经费等运转、发展类项目经费。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0.64万元，主要用于我局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加强政务服务和公资源交易管理，加强行政权力运行监管，积极推进“全省最优、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建设。

2.教育支出0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7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17.6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29.27万元。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年初结转49.937万元，年末结余17.59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人员类项目全年预算417.72万元，决算支出数为417.72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运转类项目全年预算11.65万元，决算支出数为11.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党建工作经费、职工体检费、乡村振兴帮扶工作经费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特定目标类项目全年预算313.47万元，决算支出数为298.88万元，完成预算的94.39%，主要用于：“智慧巴中”项目审查经费、“放管服”改革经费、行政审批电子监察平台运维费。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一是深入推进“一网通办”。**将“一网通办”指标纳入全市政务服务“好差评”体系，建立“周通报、月考核、季调度”机制，形成市级统筹、纵向联动、横向协作的“一网通办”攻坚格局。加快“天府通办”巴中分站点建设，接入高频热点便民服务应用162个，共享电子证照145类12.46万个，建成本地特色服务专区7个；发布“一件事一次办”事项59个，减少申请资料210个，压缩审批环节149个，办理提速60%；在1—10月省对市“一网通办”考核中，我市2次位居全省第1名、5次位居全省前5名。**二是着力优化中介服务。**优化“巴中市网上中介超市”功能，完成巴中市网上服务中介超市与四川省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网上超市系统对接工作，实现项目信息、中介机构库、中介事项库数据互通、信息共享。截至目前，“中介超市”受理项目181个，成交项目158个，交易总额512.33万元，成交总额436.68万元，节约财政资金75.65万元，节资率达14.76%。**三是创新便民服务举措。**创新“政务服务+邮政、移动、金融”等“政务服务+N”模式，梳理196项政务服务事项，编制形成《巴中市“政务服务+N”多点代办事项清单》，率先在全市108个邮政网点、10个移动网点建成“政务服务专窗”，将178项、141项政务服务事项分别纳入邮政、移动网点帮办，着力打造城区15分钟、乡村30分钟政务服务“便民圈”。推行园区“一站式”服务，大力开展项目审批服务攻坚，构建一个项目、一名“跑手”、一套方案的“三个一”代办服务模式，为全市220个省市重点项目提供全程代办服务。**四是优化便民服务方式。**大力推进“全程网办”“跨省通办”“市域通办”改革，以线上“数据跑”代替企业群众跑。深化“巴中跑团”服务，以线上“数据跑”为主、线下“人工跑”为辅，根据企业和群众现实需求、办理难易程度分批梳理代办服务事项300余项，选取“跑手”8900余名，通过远程指导办、现场辅助办、线下帮代办等3种个性化代办服务方式，以线下“人工跑”帮助企业群众跑，为企业群众代办政务服务事项15万余件。**五是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坚持“项目为王”工作理念，大力推进“智慧巴中”核心支撑平台项目建设，总投资4.04亿元，拟申报专项债3亿元；在巴中经开区规划选址30.31亩建设数字经济产业园区，投资1500万元建设川陕革命老区大数据中心、“巴事办”城市智能综合服务平台，已在第三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数字乡村赛道正式上线。**六是积极赋能产业发展。**举办第三届数字四川创新大赛数字乡村赛道，吸引北京、广东、四川等12个省份130余名选手、82个团队为南江黄羊、通江银耳、恩阳魔芋等本土农业品牌设计数字营销、智慧种养方案，引入京东科技等企业，投资5亿元建设数字农业产业园，以数字化手段解决农产品种养殖难、销售难、融资难等问题。启动100个数字乡村、100个智慧社区建设，打造数字化示范乡村（社区）。

**（三）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安排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局机关各科室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及时督促相关科室调整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 **自评质量。**

我局2022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8分。因数据共享开放能力提升技术支撑服务系2021年开始，总预算35万元，截至2022年底已支付项目款项17.41万元，实施计划49.74%，预算执行偏差度超10%，部门项目预算支出和部门预算项目执行率各扣1分，具体自评情况见附表。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自评，2022年我局财政资金收支规范、管理制度健全，绩效目标任务全面完成，重点项目效益成效明显，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提高，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秀。

1. **存在问题。**

无。

1. **改进建议。**

对于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出以下建议：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2.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3.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善、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内容** | **评价标准及计算方法** | **评价得分** |
| **评价得分** | **98** |
| 基础工作管理（15分） | 组织机构完善 | 岗位设置合理 | 2 | 成立各种相应的组织机构及机构合理性 | 成立相应组织机构、内控岗位设置合理得2分，组织机构不健全、内控岗位设置不合理相应扣分 | 2 |
| 管理制度完善 | 内控制度建立 | 2 | 包括制定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 管理制度完善2分，制度不够完善相应扣分 | 2 |
| 内控制度合规性 | 2 | 部门制定的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反之相应扣分 | 2 |
| 内控制度执行 | 2 | 部门制定的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有效执行2分，未能有效执行相应扣分 | 2 |
| 指标体系完善 | 指标体系完善程度 | 2 | 部门制定的项目预算支出评价个性指标体系健全 | 个性指标体系健全2分，指标体系不够健全相应扣分 | 2 |
| 宣传培训 | 宣传培训 | 1 | 部门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宣传培训 | 开展了宣传培训1分，未能开展宣传培训相应扣分 | 1 |
| 会计核算 | 会计核算及时性 | 1 | 会计核算及时 | 会计核算及时，日清月结的得1分，核算不及时的相应扣分 | 1 |
| 会计核算规范性 | 2 | 会计核算规范 | 会计核算规范、科目使用准确、原始发票及附件充分、分项目核算的得2分，否则相应扣分 | 2 |
| 会计档案管理 | 1 | 会计档案规范 | 会计档案整理规范的得1分，不规范的相应扣分 | 1 |
| 绩效目标管理（10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规性 | 1 | 绩效目标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 绩效目标符合相关法规和总体规划1分，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的相应扣分 | 1 |
| 与工作衔接度 | 1 | 绩效目标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 绩效目标符合部分“三定”方案1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 1 |
| 与中长期规划衔接度 | 1 | 绩效目标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 | 绩效目标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1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 1 |
| 绩效目标覆盖率　 | 绩效目标覆盖率 | 4 | 部门绩效目标覆盖率达到年度预算布置的要求 | 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每低于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4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绩效指标完整性 | 1 | 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写完整 | 申报表填写完整1分，不完整相应扣分 | 1 |
| 绩效指标操作性 | 1 | 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 | 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1分，反之相应扣分 | 1 |
| 与预算资金匹配度 | 1 | 绩效指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绩效指标与资金相匹配1分，不完全匹配相应扣分 | 1 |
| 绩效运行监控（15分） | 预算完成率 | 部门预算支出完成率 | 2 | 部门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年度支出完成数/年度支出预算数（含调整预算及结转结余）]×100%。跨年度项目按工程进度或平均年度额分析计算。预算完成率90%及以上的得2分。每低于要求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1 |
| 项目预算执行率　 | 部门预算项目执行率 | 2 | 部门项目预算执行调整程度 | 项目预算执行率＝[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数/项目预算数（含调整预算及结转结余）]×100%。跨年度项目按工程进度或平均年度额分析计算。预算执行偏差度在10%以内的得2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1 |
| 政府采购监管 | 预算执行率 | 1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含调整预算）]×100%。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偏差度在10%以内的得1分，超过的不得分 | 1 |
| 财政审批 | 1 | 部门政府采购财政审批情况　 | 应政府采购未采购的每发生一起扣0.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 | 1 |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1 | 部门政府采购合规性 | 存在政府采购违规行为的该项不得分 | 1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3 |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3分，每高于要求2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 1 | 部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 考核部门和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情况,已建好部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得1分，未建好不得分 | 1 |
| 资产清核 | 1 | 部门资产清理核实开展情况 | 考核部门和单位已按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核实情况得1分，反之不得分；账实不合的按比例扣分 | 1 |
| 日常管理 | 1 | 部门资产登记、上报及管理情况 | 考核部门和单位已经对国有资产登记、上报，并出台管理办法、制度等措施得1分，差项按比例得分 | 1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预算信息公开 | 1 | 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预算信息 | 按规定公开预算信息得1分，未按规定公开相应扣减分数 | 1 |
| 决算信息公开 | 1 | 按规定内容、时限公开决算信息 | 按规定公开决算信息得1分，未按规定公开相应扣减分数 | 1 |
| 绩效评价实施（15分） | 部门项目自评率　 | 部门项目自评率　 | 5 | 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覆盖情况 | 项目自评率＝自评项目数/项目总数×100%。按项目自评率得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中列示项目的视为已自评）。 | 5 |
| 资金评价覆盖率  | 资金评价覆盖率  | 5 | 部门绩效评价项目资金覆盖情况 | 项目资金覆盖率=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资金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绩效评价资金覆盖率100%得5分；每低于要求10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评价质量  | 评价质量  | 5 | 部门绩效评价质量情况 | 根据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评价报告质量、资料收集情况等综合评分 | 5 |
| 评价结　果应用　　（15分） | 绩效信息公开 | 绩效信息公开 | 3 |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 按《巴中市市级预算绩效信息公开规程》规定公开绩效信息的得3分，未按规定公开相应扣分 | 3 |
| 绩效管理问题整改 | 绩效管理问题整改 | 3 | 绩效管理问题整改情况 | 上年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全面整改到位的得3分，没有全面整改到位的按比例得分 | 3 |
| 其他监督检查问题整改 | 其他监督检查问题整改 | 3 | 其他监督检查问题整改情况 | 各级巡视巡察、纪检监察、审计、财政监督检查等发现问题全面整改到位的得3分，没有全面整改到位的按比例得分 | 3 |
| 监督管理 | 绩效问责 | 3 | 按规定实施绩效问责情况 | 按规定实施绩效问责得3分，未按规定实施绩效问责相应扣分 | 3 |
| 项目及资金调整 | 项目及资金调整 | 3 |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调整下年项目及金额情况 |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调整下年度项目及金额的得3分，未按规定调整的相应扣分 | 3 |
|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30分） | 项目支出绩效 | 部门实施项目支出评价情况 | 30 | 按百分制形成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分数换算成此项指标得分。有两个及以上专项预算项目的，以平均分作为得分 | 30 |
| 绩效管理创新(+5分) | 管理制度创新　　 | 3 | 在绩效管理制度有创新 | 在绩效管理制度有创新或者发表相关研究文章的相应得分 |  |
| 工作推进创新　　 | 2 | 在工作推进中有创新 | 在推进自我评价、配合重点评价、完善个性指标体系方面的创新的相应得分 |  |
| 监督发现问题 (-5分) | 违规问题 | -5 | 部门或个人存在违反财政监督管理等情况 | 各级巡视巡察、纪检监察、审计、财政监督检查等发现财政管理问题的，每发现一类问题扣1分（多个部门发现的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涉及金额或社会影响较大的扣2-5分 |  |
| 扣分项（-5分） | -5 |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 财政重点评价过程中，发现评价对像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市财政局确认后每次扣1分，最高扣5分 |  |
| 评价结论 | 总评分（Ｘ）　优秀（Ｘ≥90分)　良好（90＞Ｘ≥75分）合格（75分＞Ｘ≥60分）　不合格（Ｘ＜60）分） |

附件2

2023年省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根据《“智慧巴中”云平台管理办法》职责分工，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负责政务云建设的统筹协调，研究制定总体规划，执行重大决策，协调解决重要问题，推动业务应用上云；负责对政务部门政务云资源申请的指导、审核、调整、监督、绩效评价等；负责政务云资源服务采购、监督、绩效评价和费用结算等工作；加大安全可信的软硬件产品规模化应用，积极推广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前沿技术。

2．该项目资金的申报参考了省内其他市州云资源服务市场价格以及原电子政务云采购价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立项。

3．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使用，专款专用，资金支持的范围是市本级已建成、新建的和改扩建的需部署上云的非涉密信息系统购买云资源服务。

4．电子政务云资源服务采用“先申请、再使用、后付费”的原则进行结算。使用单位按照流程获得政务云资源配额并完成信息系统部署之日起，开始计算政务云资源服务费。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会同市财政局组织对云服务商定期进行服务质量绩效评价，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支付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本次电子政务云云资源服务采购内容包含计算资源、存储资源、安全资源、网络资源、系统迁移、操作系统、数据备份、运行维护等服务。

2．按照各使用单位上云政务信息系统实际的云资源服务需求、云服务商提供云资源服务质量、云平台及云上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情况等据实量化和细化。云服务商提供包含计算资源、存储资源、安全资源、网络资源、系统迁移、操作系统、数据备份、运行维护等服务。其中，计算、存储资源由实际需求量和扩充量组成。实际需求量，云资源vCPU2834核，内存6750GB，存储分配286TB（SAN存储60TB、分布式存储226TB）；扩充量，云资源vCPU 425核，内存1013GB，存储42.9TB（SAN存储9TB、分布式存储34TB）。提供7\*24小时热线人工值守以及响应电话，7\*24小时全天候技术支持响应，保证服务可用性达到99.99%。每年完成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同时、云服务商在60天内完成系统上云部署。

3.电子政务云云资源服务采购申报内容与实际采购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次评价标准以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国家、地方规范、行业标准及政策文件为首要评价标准，通过定量为主的评分方式进行评价，对于无法定量评价的指标采用定性分析的方法进行评价。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设定的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原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指标、部分达成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合理确定分值。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的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政策。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市本级财政资金。

2．资金到位。资金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性100%。

3．资金使用。按照合同约定，该项目每半年进行一次考核，考评合格后90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且费用不超过三年服务总费用的六分之一，该项目已支付186.825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处理账务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组织实施，严格按照《“智慧巴中”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要求，完成编制采购方案、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报财政评审、开展招投标工作等工作，并项目对项目的实施的进行管理、监督，确保项目按计划高质量、高标准完成任务。

**（二）项目管理情况。**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开展项目管理工作，派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及时发布项目的需求论证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合理合规选择招标代理机构开展招投标工作。

**（三）项目监管情况。**为加强电子政务云管理，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落实专人负责电子政务云的相关工作，定期与不定期对政务云的软件和硬件、机房运行情况、云服务商运维情况进行巡查，严格把关涉及云平台任何操作，及时督促云服务商开展应急演练，等保测评、分析云资源使用效益，确保云平台高效稳定运行。运行至今服务可用性达99.99%，截止目前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该项目严格按照任务量要求，按时完成所需云资源分配、相关政务信息系统部署。

2.该项目严格把关服务质量，高质量完成了制定的目标，顺利通过专家验收。

3.该项目严格控制实施进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既定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从经济效益方面提升了政务信息系统资源利用率，降低整个财政支出。从社会效益方面，通过信息系统集中部署，促进全市信息化项目集约发展，有效提升云资源利用率，实现数据共享，提升政务办事效能，进一步促进了跨地域、跨部门、跨系统“点对点、端对端、零距离”的“无缝对接”，助力构建数字政府，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从生态效益方面，提供节能环保产品，降低能耗。从可持续效益方面，持续提升资源利用率、整合能力、政务服务效能。项目实施以来，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机房分散建设、重复建设，设备的重复购买，设施设备资源利用率低等问题，减少了机房建设、设备购买、硬件维护以及能耗等费用，节约了财政资金。同时，项目经费预算合理，资金使用规范，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